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5-064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690.47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可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9,309.5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2821号）予以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029.05万元，其中募投项目投入56.50万元，募投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8,972.5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9,703.48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

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 鉴于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昊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昊新材料”），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昊新材料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康隆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	385777812192	0
金昊新材料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	353277965984	0
金昊新材料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632006755	0

注：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将上述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合计 8,972.55 万元全部划转至公司普通账户，并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完成了上述 3 个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

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363.07 万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4.62 万元, 共计 6,567.69 万元。置换事宜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20]3025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3,3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流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5,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之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流资金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尚未实施完毕的“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309.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29.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578.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03.48 [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4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	是	19,309.53	10,730.93	10,730.93	56.50	10,730.93	0	100.00	已终止	-62.87	不适用	是
募投项目终止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578.60	8,578.60	8,972.55 [注 2]	8,972.55	393.95	104.5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309.53	19,309.53	19,309.53	9,029.05	19,703.48	393.9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的投资计划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作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积极推动项目的实施。但 2022 年以来，受外部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增速放缓、业内产能需求结构调整等因素的影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主动放缓投资进度，分别于 2022 年 5 月、2024 年 5 月在履行必要程序后将募投项目预计完工时间进行了延期。经全面评估后，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后续实施，具体原因如下：							

	1、行业增长放缓导致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下游需求 “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符合国家推动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的一系列产业政策和科技创新发展趋势引领。长期来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在功能性方面拥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市场发展前景及增长潜力。短期来看，受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影响，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公司防切割手套用丝和外部客户的需求，若继续投入建设新生产线，将造成产能闲置问题。 2、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募投产品效益不佳 近年来，尽管行业需求呈现出一定的增长态势，但同质化竞争明显，产品单价逐年下降，三部门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较高性能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无纺布制品实施出口管制的公告，也进一步加剧了国内市场竞争，产品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2024 年公司募投产品实现效益为-229.45 万元，项目累计已实现的效益存在下降的风险，继续投资将不利于公司增强盈利能力。 3、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避免资金闲置造成浪费，提升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帮助公司减少短期借款的需求，从而降低财务杠杆和资产负债率。 基于上述背景考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审慎评估，同意终止“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的继续实施并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尚未实施完毕的“年产 2400 吨多功能、高性能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已按上述决议将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合计 89,725,510.27 元全部划转至公司普通账户，并完成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

	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040、2025-041、2025-054、2025-055）。
--	---

[注 1] 其中包括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人民币 6,363.07 万元。

[注 2] 本年度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